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上证公告〔2024〕13号），公司结合“十四五”发展战略和自身实际，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通过持续加强自身价值创造能力，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旨在通过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加强创新能力、增强投资者回报、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机制，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现拥有石化与电子信息包装印刷双主营业务。石化板块主要产品丙烯作为石化基础原料，广泛用于制聚丙烯、丁辛醇、丙烯腈、环氧丙烷、丙酮等。磁卡业务为数据卡、印刷品、智能卡应用系统及配套机具三部分。公司按照天津市“制造业立市”战略部署，结合公司补链、强链、延链，做优做强做大的发展战略，并通过研发创新、石化与电子信息耦合，加速向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布局突破。后期，公司将紧紧围绕补链延链战略布局和提升企业竞争力这一主线；着眼构建丙烯酸酯和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等其他新产品，“双主营业务”

并肩发展、“传统石化与新材料”协同运营。整合资源，拓展石化、电子信息双板块客户、重大项目全力推进；建设人才团队，加强技术研发、技术储备；推行精细化管理，提升运营效益、品牌价值、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实现资本合作、业务协同。不断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在夯实固本、规范管理、创新驱动等方面持续发力，努力打造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上市公司。2024年，公司将围绕以下目标展开工作：

（一）产业链“延升补建”，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聚焦石化做强主业。坚持聚焦发展、布局未来的导向，基于现有业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利用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石化”）现有土地及公用配套资源，实施产业链“延升补建”，建设丙烯酸酯及高吸水性树脂新材料项目。本项目已于2024年6月30日正式开工建设，预计投资总额22.5亿元、运营期年均营业收入21.01亿元、年均利润总额1.89亿元、所得税后净利润1.42亿元。预计2025年12月底前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完善公司产业链，推动公司利润增长，利用渤化园内原料和公用工程协同优势，完成产业转型，迈向新材料领域。对公司的产业布局、市场拓展、竞争力提升等方面会产生积极影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电子信息产业，依托渤海石化本身行业数据优势，开发推广具有行业特点和技术优势的化工企业数字化安全风险管控管理平台及配套物联网产品，并为化工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整体建设方案和服务。卡片安全密钥体系、数据安全算法体系、核心消费业务流程、化工企业数字化安全风险管控技术等方面拥有技术优势，智能卡及包装印刷产品实现智能化生产制造。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水平，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公司作为国内首套 PDH 装置生产企业，多年来技术、人才储备丰富，2024 年将在多个领域实现产业化突破。投资设立的渤科新瑞(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将专注于聚集诱导油水分离装备的工艺、工程实施及成套污水膜处理设备销售。公司还计划通过小额快速融资方式来实现研新材料项目的建设。项目建成后产品将解决进口新材料“卡脖子”问题，形成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加强专业运营水平

一是优化企业管理，建立科学、高效的企业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建设、开展对标管理、实施管理创新、加强品牌建设。二是加强财务管控，落实资金保障防范债务风险、争取财税优惠、精细化成本核算、规避汇率风险、严格执行成本预算，强化成本控制意识，通过精益管理降低成本，提高盈利能力。三是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巩固，强化安全风险管控，筑牢安全发展基础、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四是围绕石化电子信息双板块，不断整合现有资源，全力推进双板块的改革发展速度，打造新产品新项目，提升运营效率和价值。

（四）盘活存量资产

2024 年公司将加大闲置厂房、土地、房产等资产的处置力度，优化资产结构、盘活闲置资产，稳定公司经营业绩。

二、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将股东利益放在重要位置，为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合分析了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当前及未来盈

利模式、资金状况、融资环境等因素后，公司已制定《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发展要求拟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依职权制订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根据 2024 年 7 月 11 日公司披露的《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董事长郭子敬先生、总经理朱威先生、副总经理高勇峰先生、财务总监李薇女士、董事会秘书张尧先生拟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未来公司将认真学习研究监管机构关于鼓励一年多次分红、多措并举提高股息率等相关政策，把握好政策方向，努力提升业绩水平，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同时，公司还将根据市场环境等因素，综合利用好相关资本市场工具，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提高投资者信心。

三、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优化激励约束机制

一是持续提升“关键少数”责任意识和规范意识。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超过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

二是注重市值管理和实践。加强常态化、体系化市值管理，制定市值管理长效机制，积极引导股东长期投资；针对二级市场波动，适时采取股份回购、大股东增持、管理层增持、发布澄清公告或提示性公告、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或以其他方式回应投资者关切，积极维护公司市场价值，提振投资者信心。

三是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规范意识和履职能力。加强组织公司董监高积极参加证券交易所、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上市公司治理、法律法规相关培训、会议等活动，共同推动实现公司规范运作。

四、加强市场沟通，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秉持合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的原则，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同时，以积极的态度，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确保信息的透明度，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主要采取的措施：利用多种沟通渠道，包括投资者专线、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保持密切互动。积极邀请投资者、媒体、证券研究员来公司实地调研，充分展示公司实力和形象；积极接待各类投资者现场来访或电话调研；积极参加线上线下策略交流会，组织路演或反路演活动，主动加强与资本市场的沟通；积极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参加地方监管部门组织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活动，让更多的投资者了解公司状况；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做好各类信息披露工作，以高质量信息披露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投资者沟通渠道，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增进投资者了解和认同。

五、规范公司治理，夯实发展根基

规范运作是企业健康发展的基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

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实施，强化风险防控，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运转平稳。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执行与监督、风险与防控、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一致。通过规范运作，公司实现了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后期，公司将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不断强化精细管理，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力求以健全的制度、规范的流程、有效的内控、严谨的治理结构、前瞻的战略目标，推动公司行稳致远。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判断，方案的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2日